雲林縣大埤鄉立托兒所

班入所申請書

民國　年　月　日

兒童				申請人					
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民國　年　月　日	年齡	年　個月	健康情形	特殊記事	是否早產	是否低收入戶
						是	是	是	是
						否	否	否	否

姓名		年齡	職業	教育程度	現在住址	戶籍住址	是否搭乘交通車	電話		
父	母	父	母	父	母			公	私	與兒童之關係
		歲	歲			縣　鄉　村　路　巷　號	是　否			申請人： 蓋章

附註：一、申請人以收托兒童之父爲原則(父歿者由其母申請若父母皆歿由家長申請之。)
二、兒童入所離所由家長接送。
三、患白痴傳染病及其他痼疾者不予收托。